**关于开展2020年校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及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学院：

根据《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实施办法》（校研字〔2018〕62号）及《省学位办关于开展2020年江苏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的通知》苏学位办〔2020〕8号文件精神，现将我校2020年校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及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校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

（一）申报对象

1、参加本次申报的博士学位论文，应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期间在我校获得博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

2、参加本次申报的硕士学位论文，应为我校2020届应届硕士毕业生且已获得硕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

（二）评选程序

1、研究生个人申请，导师推荐，将材料报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2、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初选。

各学院应严格把关，确保推荐本学院最优秀的学位论文，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并坚持“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择优推荐申报。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根据校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条件（见校研字〔2018〕62号）对申请的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进行初选，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获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同意者，方可向学校推荐。

3、专家评审会审定。

校学位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会，根据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评选资格和标准对申报的论文逐篇进行审核，采取无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获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同意者方为有效。

4、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

**二、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

（一）评选范围与类别

1、本次申报参评的学位论文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期间在我校获得学位者的学位论文。参评论文除外国语言文学（学科代码0502）外均应用中文撰写，外国语言文学的论文若用中文以外的文字撰写，还需报送该学位论文中文摘要，其中博士论文摘要不少于5000字、硕士论文摘要不少于2000字。

2、参加本次申报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的推荐评选，从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中遴选。

3、申请2~3年内不上传互联网的学位论文，不在参评范围之内。

（二）评选程序

1、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初评推荐

（1）认真做好材料审核工作，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学位论文与授予学位时的归档原文一致，并无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

（2）严格把关，确保推荐本学院最优秀的学位论文，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并坚持“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择优推荐申报。

（3）按学位授权点择优推荐并标明排名顺序（原工程硕士领域按照调整后的8个专业学位类别进行推荐）。

2、专家评审会评审

校学位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会，依据省学位办通知我校每个学位点择优推荐限额为1-2篇进行择优推荐，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确定拟推荐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名单。

3、推荐申报结果公示

对拟推荐申报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将在校内公示1周，公示无异议后再组织专项材料申报。

4、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

**三、评估纪律和仲裁机制**

（一）评估纪律

1、坚持共同遵守不弄虚作假、不接受私访、不接受馈赠、不泄露尚未公布的评估信息、不安排与评估无关的活动“五不”规范。各学院初评推荐也需按“五不”纪律严格要求。

2、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方案呈报校纪委办公室。校内专家评审会邀请校纪委派专人现场监察指导。

（二）仲裁机制

对推荐参评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有异议的，由校学位办负责解释，申诉在10个工作日内办结。

**四、材料报送**

各学院请于2020年6月4日下午4点前将以下申报材料报送至学位办：

1、学位论文1本；

2、学位论文评阅书及答辩委员会决议书复印件各1份；

3、每篇学位论文对应的校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及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附件1、2、3）各1份；

4、请单独提供一套推荐表中所填代表性成果对应的证明材料，并单独装订，须与相应的博士或硕士学位论文同时提交。证明材料只提供：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的刊物封面、目录及论文复印件；公开出版发行的专著封面和版权页复印件；奖励证书或已授权的专利证书复印件。

5、申报校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及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统计表（附件6、7、8）各1份。

**五、其他事项**

1、对于参加本次申报的学位论文，推荐表中的各项成果获得的时间，均应在攻读学位期间及获得学位后一年内取得。

2、对推荐申报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经公示一周无异议后，申报人应按申报省优材料格式和报送要求另行组织材料。

联系人：王洁、龚慧林。联系电话：84892486。校学位办邮箱：xwb@nuaa.edu.cn。

附件：1、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2、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3、江苏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4、2020年校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及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工作流程安排表

5、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关系表

6、申报2020年校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excel表）

7、申报2020年校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excel表）

8、申报2020年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excel表）

 学位办

 　　　 2020年5月28日

附件1：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0年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推荐学院名称：

|  |  |
| --- | --- |
| 论文题目 |  |
| 论文英文题目 |  |
| 作者姓名 | 论文答辩日期 | 获得博士学位日期 | 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① |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 | 一级学科名称 | 二级学科代码 | 二级学科名称 |
|  |  |  |  |
| 参评类别② | 指导教师姓名（限填1人） | 指导教师研究方向 |
|  |  |  |
| 作者攻博期间及获博士学位后一年内获得与博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的代表性成果③ | 序号 | 成果名称④ | 成果出处⑤ | 获得年月⑥ | 查询信息⑦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论 文****主 要****创新点****（800字）** |  |
| 学院承诺及推荐意见 | 经学院审查，本学位论文与国家图书馆的存档原文一致，“代表性成果”等相关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真实可靠，无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同意推荐参加校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及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并承担由此材料不真实性问题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以上特此承诺。 学院公章 2020年6 月 日 |

**注：**1.如按一级学科授予学位或授予学位学科为自设二级学科，“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可填现有目录内相近二级学科名称。

2.“参评类别”限填选填①基础研究类、②应用基础研究类、 ③应用与实务研究类三类之一项。

3.“代表性成果”限填所有各年度作者攻硕期间及获硕士学位后一年内获得的与硕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并能反映学位论文水平的成果。可填学术论文、专著、专利、奖励等，但总数不得超过5项，且必须是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发表（含网络在线发表）或审批的。在规定时间内已录用而未发表的学术论文、已受理而未审批的专利和已公示而无批文的奖励等成果，以及在规定时间外获得的成果一律不计入。请准确填写各项成果的查询信息，确保按此查询信息能查询到该成果，以便于专家评议时核查。

 4.“成果名称”栏，可填写论文题目、专著名称、专利名称、奖励名称等。

 5.“成果出处”栏，可填写刊物名称、出版机构、奖励发放单位等。

 6.“获得年月”栏，可填写论文公开发表、专著公开出版、专利授予、奖励获批的具体年月。

 7.“成果查询信息”栏，应填写论文检索号、国际标准书号（ISBN）、专利号、获奖证书号等。填写“检索号”时，若论文被SCI、SSCI、EI等检索，则填写论文检索号；否则填写刊物的出版年期。

附件2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0年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推荐学院名称：

|  |  |
| --- | --- |
| 论文题目 |  |
| 论文英文题目 |  |
| 作者姓名 | 论文答辩日期 | 获得硕士学位日期 | 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① |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 | 一级学科名称 | 二级学科代码 | 二级学科名称 |
|  |  |  |  |
| 专业学位类别代码 |  | 专业学位类别名称 |  |
| 专业领域代码 |  | 专业领域名称 |  |
| 参评类别② | 指导教师姓名（限填1人） | 指导教师研究方向 |
|  |  |  |
| 作者攻硕期间及获硕士学位后一年内获得与硕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的代表性成果③ | 序号 | 成果名称④ | 成果出处⑤ | 获得年月⑥ | 查询信息⑦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论 文****主 要****创新点****（800字）** |  |
| 学院承诺及推荐意见 | 经学院审查，本学位论文与校图书馆的存档原文一致，“代表性成果”等相关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真实可靠，无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同意推荐参加校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并承担由此材料不真实性问题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以上特此承诺。 学院公章 2020年6 月 日 |

**注：**1.如按一级学科授予学位或授予学位学科为自设二级学科，“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可填现有目录内相近二级学科名称。

2.“参评类别”限填选填①基础研究类、②应用基础研究类、 ③应用与实务研究类三类之一项。

3.“代表性成果”限填所有各年度作者攻硕期间及获硕士学位后一年内获得的与硕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并能反映学位论文水平的成果。可填学术论文、专著、专利、奖励等，但总数不得超过5项，且必须是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发表（含网络在线发表）或审批的。在规定时间内已录用而未发表的学术论文、已受理而未审批的专利和已公示而无批文的奖励等成果，以及在规定时间外获得的成果一律不计入。请准确填写各项成果的查询信息，确保按此查询信息能查询到该成果，以便于专家评议时核查。

 4.“成果名称”栏，可填写论文题目、专著名称、专利名称、奖励名称等。

 5.“成果出处”栏，可填写刊物名称、出版机构、奖励发放单位等。

 6.“获得年月”栏，可填写论文公开发表、专著公开出版、专利授予、奖励获批的具体年月。

 7.“成果查询信息”栏，应填写论文检索号、国际标准书号（ISBN）、专利号、获奖证书号等。填写“检索号”时，若论文被SCI、SSCI、EI等检索，则填写论文检索号；否则填写刊物的出版年期。

附件3

**江苏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推荐学院名称：

|  |  |
| --- | --- |
| 论文题目 |  |
| 论文英文题目 |  |
| 作者姓名 | 论文答辩日期 | 获得硕士学位日期 | 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① |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 | 一级学科名称 | 二级学科代码 | 二级学科名称 |
|  |  |  |  |
| 专业学位类别代码 |  | 专业学位类别名称 |  |
| 专业领域代码 |  | 专业领域名称 |  |
| 参评类别② | 指导教师姓名（限填1人） | 指导教师研究方向 |
|  |  |  |
| 作者攻硕期间及获硕士学位后一年内获得与硕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的代表性成果③ | 序号 | 成果名称④ | 成果出处⑤ | 获得年月⑥ | 查询信息⑦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论 文****主 要****创新点****（800字）** |  |
| 学院承诺及推荐意见 | 经学院审查，本学位论文与校图书馆的存档原文一致，“代表性成果”等相关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真实可靠，无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同意推荐参加江苏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并承担由此材料不真实性问题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以上特此承诺。 学院公章 2020年6 月 日 |

**注：**1.如按一级学科授予学位或授予学位学科为自设二级学科，“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可填现有目录内相近二级学科名称。

2.“参评类别”限填选填①基础研究类、②应用基础研究类、 ③应用与实务研究类三类之一项。

3.“代表性成果”限填所有各年度作者攻硕期间及获硕士学位后一年内获得的与硕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并能反映学位论文水平的成果。可填学术论文、专著、专利、奖励等，但总数不得超过5项，且必须是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发表（含网络在线发表）或审批的。在规定时间内已录用而未发表的学术论文、已受理而未审批的专利和已公示而无批文的奖励等成果，以及在规定时间外获得的成果一律不计入。请准确填写各项成果的查询信息，确保按此查询信息能查询到该成果，以便于专家评议时核查。

 4.“成果名称”栏，可填写论文题目、专著名称、专利名称、奖励名称等。

 5.“成果出处”栏，可填写刊物名称、出版机构、奖励发放单位等。

 6.“获得年月”栏，可填写论文公开发表、专著公开出版、专利授予、奖励获批的具体年月。

 7.“成果查询信息”栏，应填写论文检索号、国际标准书号（ISBN）、专利号、获奖证书号等。填写“检索号”时，若论文被SCI、SSCI、EI等检索，则填写论文检索号；否则填写刊物的出版年期。

附件4

**2020年校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及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工作流程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流程** | **时间节点** | **具体工作任务** |
| 一 | 学院初评 | 6月初 | **6月4日前**，各学院组织初评，并报送相关材料。 |
| 二 | 专家评审会 | 6月中旬 | 校学位办组织校内专家进行评审，确定入选论文名单。 |
| 三 | 公示推荐名单 | 6月中旬 | 校内公示推荐申报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名单。 |
| 四 |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 | 6月底 | 6月30日前，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完成审批。 |
| 五 | 材料报送 | 6月底 | **6月30日前**，材料报送省教育评估院并录入评审系统。**（论文PDF版、推荐表+方案、公示、汇总表）** |

附件5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关系表

|  |  |
| --- | --- |
| **原工程硕士领域名称** | **专业学位类别名称** |
| 电子与通信工程、集成电路工程、软件工程、控制工程、仪器仪表工程、光学工程、计算机技术、生物医学工程 | 电子信息（代码0854） |
| 机械工程、车辆工程、航天工程、航空工程、工业设计工程、兵器工程 | 机械（代码0855） |
| 材料工程、化学工程 | 材料与化工（代码0856） |
| 动力工程、核能与核技术工程、电气工程 | 能源动力（代码0858） |
| 建筑与土木工程 | 土木水利（代码0859） |
| 交通运输工程 | 交通运输（代码0861） |
| 项目管理、工业工程、物流工程 | 工程管理（代码1256） |